

甲方协议编号：_____

乙方协议编号：_____

个人剂量检测服务协议

甲方：广州市黄埔区夏港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有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组织承担个人剂量检测服务。为保证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双方经充分协商，订立此协议，共同执行。

一、服务范围：

乙方参照相关技术规范为甲方提供一年（2025 年 12 月—2026 年 11 月）个人剂量检测服务，共检测 4 批次，每批次 4 枚个人剂量计（含本底剂量计 1 枚）。

二、服务费用：

经双方充分协商，本项目技术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壹仟陆佰元整（¥1600.00），本费用包括个人剂量计检测，报告打印和个人剂量计邮寄费用，及增值税。

服务期内，甲方需增加个人剂量计数量，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甲方减少个人剂量计检测数量，乙方不向甲方退款。

三、付款方式：

服务期完成后，乙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开具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协议服务费人民币壹仟陆佰元整（¥1600.00）给乙方。

四、甲、乙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①甲方收到个人剂量计后，应按照乙方指导进行个人剂量计的佩戴；
- ②如遇到人员变动情况，甲方应在下次个人剂量计寄出前通知乙方。

2、乙方责任：

- ①在收到甲方个人剂量计后 15 个工作日内，为乙方出具个人剂量检测报告；

五、违约责任

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个人剂量计，甲方在当季完成佩戴后，应如数将个人剂量计返还至乙方。如甲方出现个人剂量计丢失，按照 **200 元/枚**个人剂量计赔付乙方。

六、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七、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中所涉及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法律问题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八、双方同意因履行本协议应遵守的保密义务，任何一方未经允许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该项目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否则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九、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效力。

十、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所达成之条款作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广州市黄埔区夏港街社区卫生服 乙方（盖章）：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大道 777 号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35 号广东环保大厦

电话：020-66312126

电话：020-83329782

签定日期：2015年12月3日

签定日期：2015年12月3日

单位名称：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9CHG40J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35 号广东环保大厦 4 层
电话：020-8363142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
账号：3602 0006 0920 0187 490